國際觀專欄(109) 美國參議院全體一致通過的反私刑處死法案

李家同

 美國參議院要通過法案，通常總有人反對的，但是最新的一個反案，在英文被稱為「anti-lynching」法案，卻是全數通過的，這當然是創了紀錄，lynch是「私刑處死」的意思，也就是說，一群人認為某人該被處死，就將他殺死了，大家一定覺得很奇怪，私刑處死等同於謀殺，為何要勞動參議院的參議員說私刑處死是犯法的?

 私刑處死在美國的每一個州應該都是犯法的，可是這些法都是州的法，不是聯邦的法，所以如果有人犯了這種法，聯邦政府是管不了的，就好像偷竊，總不能勞動聯邦政府來起訴一個嫌疑犯。

 為什麼這次美國的參議院要將私刑處死列為聯邦罪刑，乃是因為美國歷史上的一個黑暗紀錄，在很多年前，美國的南部經常發生白人將黑人吊死，而且事後無人被定罪，這次法案中註明，從1882年到1968年有4742起私刑處死的案子，可是99%的案子無人被定罪，換句話說，對這種案件，當地的警方和法官都不會很認真地處理，因為這種罪刑不是聯邦罪刑，因此聯邦政府對此沒有辦法。

 自從1918年，美國聯邦政府的議會討論過200起將私刑處死列為聯邦罪刑，但沒有一次能夠通過。

 值得大家研究的是:為什麼這種有嚴重種族歧視想法的事情，都發生在美國的南部? 在波士頓或者紐約，這種事情從來沒有發生過，同一個國家，會有兩種完全不同的文化，這是很奇怪的事。我本人沒有學過社會學，所以我不知道這個答案，我始終認為，社會學者應該對這種問題多做研究。

 任何一個國家都有一些黑暗的歷史事件，我們不可能找到一個從建國以來就十全十美的國家，因此我們也不必過份地吹捧哪一個國家，也不必過份地譴責一個國家，只要一個國家在進步之中，總是好的事情。

 美國參議院通過這個法案，顯示參議員已經敢勇敢地面對歷史，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，還是值得我們大家讚揚的。